

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招标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HXCTSC-2023-077)

项目所在地区: 四川省,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阿坝县

一、招标条件

本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25 万元, 招标人为阿坝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水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工程已基本完成, 为了准确掌握项目建设水土流失状况和防治效果, 提出水土保持改进措施, 减少人为水土流失 及时发现重大水土流失危害隐患, 提出水土流失防治对策建议; 提供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技术依据和公众监督基础信息, 促进项目区生态环境的有效保护和及时恢复。现需要对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工程(综合治理河长 7 公里, 新建堤防 3.2 公里) 进行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监测。(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项目规定的特定条件:

- 1、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之间, 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而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2、供应商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3、供应商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

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责任人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5月08日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12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磋商文件自2023年5月8日至2023年5月12日上午09:00-12:00至下午13:0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合凯旋广场3栋3204）（地址）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有偿获取，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购买磋商文件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须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18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合凯旋广场3栋3204）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18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合凯旋广场3栋3204）

七、其他

磋商邀请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阿坝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水务局（采购人）委托，拟对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招标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XCTSC-2023-077
2. 采购项目名称：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招标
3. 采购人：阿坝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水务局
4.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三、采购项目简介：

阿坝县求吉玛乡河道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监测服务招标。（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规定的特定条件：

- 1、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而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2、供应商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3、供应商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责任人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0602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磋商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自 2023 年 5 月 8 日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上午 09:00-12:00 至下午 13:00-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合凯旋广场 3 栋 3204）（地址）获取。

本项目磋商文件有偿获取，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磋商资格不能转让）。

购买磋商文件时，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须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一、磋商地点：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天合凯旋广场 3 栋 3204）。

十二、联系方式

采 购 人：阿坝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水务局

地 址：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阿坝县阿坝镇德雀街 26 号

联 系 人：曹老师

联系电话：0837-2482866

采购代理机构：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合凯旋广场 3 栋 3204

联 系 人：程女士

联系电话：028-8323589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阿坝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水务局

地 址：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阿坝县阿坝镇德雀街 26 号

联 系 人：曹老师

电 话：0837-24828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合凯旋广场 3 栋 3204

联 系 人：程女士

电 话：028-8323589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谢文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